

阳泉市财政局文件

阳财农〔2026〕37号

阳泉市财政局关于调整下达 2026 年第二批 市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

有关县（区）财政局：

为更好地统筹全市的乡村振兴工作，下好我市全面乡村振兴一盘棋，现按照工作实际，根据《关于调整预算的通知》（阳财预便〔2026〕121号），现将阳财农〔2026〕8号文件下达的2026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市级资金（180万元）、阳财农〔2026〕18号文件下达的2026年市级乡村环境治理补助资金（50万元）、阳财农〔2026〕31号文件下达的2026年村级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项目市级配套资金（256.3万元）调整为常态化帮扶资金，具体明细见附件。以上项目的收入科目调整为“110023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”科目，支出功能科目调

整为“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”科目。

附件：2026 年第二批市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预算指标表



抄送：市农业农村局，市水利局、市住建局。

阳泉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6 年 8 月 24 日印发
